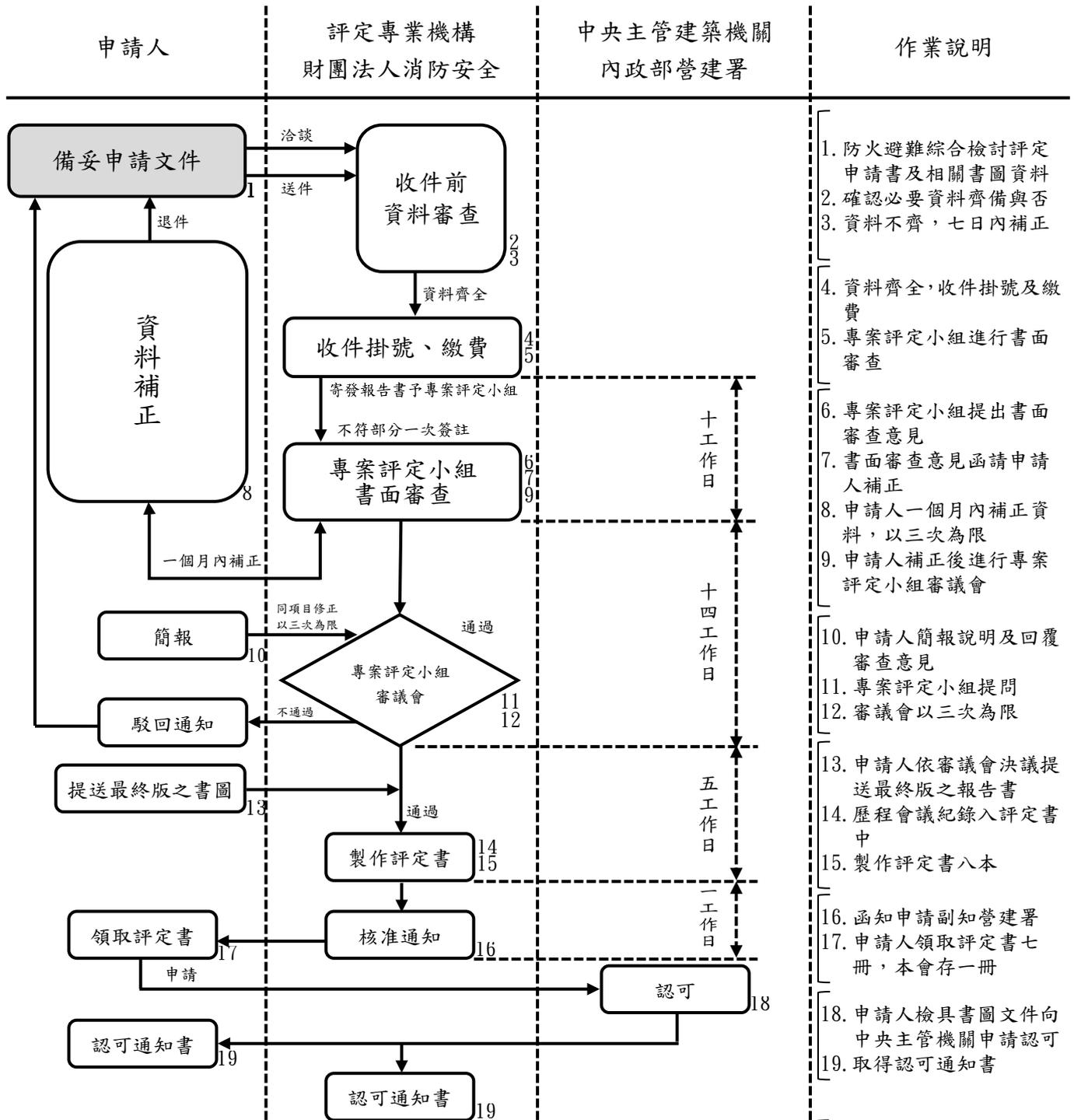


# 防火避難綜合檢討報告書審查評定作業流程



備註：一、本審查作業時間共計三十工作日(不含申請人補正時間)。  
 二、逾期不補或補正不完全者逕為退件，不退回審查費用。  
 三、本會採不符部分一次簽註，申請人每一項目修正以三次為限，  
 並全部應於六個月內補正完畢，逾期以新案計，另繳交審查費。

- 認可通過後六個月內，申請建造執照或變更使用執照
- 取得執照後，其核定之工程圖樣副本乙份至中心查核
- 查核與原認可評定書不符即通知申請人辦理變更設計副知原發照機關
- 查該與原認可評定書相符申報開工